

特種基金繳款書（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專用）

編號：A0418

製單日期：114年12月12日

序號	繳款機關名稱	繳入基金代號	機關代號	年度	金額	應行說明事項
4	國風國民中學	02	312	114	279000	114年12月-增撥各項補助不足款。
7	新城國民中學	02	316	114	279000	114年12月-增撥各項補助不足款。
合 計					558000	

金額(大寫):新臺幣

伍拾伍萬捌仟 元整

收款市庫簽章

製單：

約用人員黃月貞

覆核：科長

專員田雅芳
科長差假代

處長
(乙章) 教育處翁書敏(乙)

主辦會計：

主計處楊安宜(乙)

基金主持人：

花蓮縣政府徐榛蔚(甲)

經副襄理

會計（認證）

經辦記帳

對方科目：1112銀行存款

第一聯 由公庫留存